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6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3日在潍坊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6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结合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为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联科新材料提供不超过12个月的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1,810,000.00元。同时，向子公司联科卡尔迪克提供不超过12个月的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8,800,000.00元。借款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发放之日起算，每月21日支付利

息。借款利率按照借款实际发放日上月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 LPR 利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备查文件

- 1、《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4 日